

2021年度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交通运输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交通运输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拟订全市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政策和规范性文件，统筹公路、水路、铁路、民航、邮政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工作；负责全市交通运输执法检查和监督；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二) 组织编制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承担相关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全市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行业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

(三) 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

(四) 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

(五) 负责提出全市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资金安排建议，提出市级财政用于交通运输的专项资金安排方案；提出涉及交通运输的财政、土地价格等政策建议；监督管理公路、水路有关规费政策的实施，负责交通运输预算资金的申请、拨付和监管。

(六) 负责全市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

(七) 负责公路路政、港政、航政管理。

(八) 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

(九) 拟订全市交通运输科技政策、规划、和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推进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指导全市交通运输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十)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一)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交通运输局内设机构包括：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株洲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株洲市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株洲市交通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站、株洲市交通运输局资金管理中心、株洲市交通运输局信息中心、株洲市地方铁路管理办公室、株洲市机动车综合性能检验站。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1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株洲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65.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53.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38.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6.3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28.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9,036.5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21.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8.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65.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954.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5.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27.31
	30			61	
总计	31	12,181.50	总计	62	12,181.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度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65.75	11,865.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	31.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1	10.0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1	10.01					
20133	宣传事务	1.35	1.35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35	1.3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4	15.1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4	15.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3.57	1,253.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59	1,13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1.30	591.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0.28	540.28					
20808	抚恤	121.99	121.99					
2080801	死亡抚恤	121.99	121.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65	438.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65	438.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62	280.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02	155.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30	26.3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0.00	2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0.00	2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30	6.3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30	6.30					
213	农林水支出	628.25	628.25					
21301	农业农村	628.25	628.25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0.00	2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608.25	608.2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948.10	8,948.1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649.70	8,649.70					
2140101	行政运行	7,508.66	7,508.66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2.31	442.31					
2140106	公路养护	22.70	22.7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92.29	192.29					
2140131	海事管理	150.00	15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33.75	333.75					
21402	铁路运输	99.91	99.91					
21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1	99.91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30.55	30.55					

2140499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	30.55	30.55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7.93	167.93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7.93	167.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37	521.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37	521.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37	521.3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0	18.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0	18.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0	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度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954.19	9,596.59	2,357.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	15.49	16.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1		10.0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1		10.01			
20133	宣传事务	1.35	1.35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35	1.3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4	14.14	1.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4	14.14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3.57	1,227.11	26.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59	1,105.12	26.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1.30	591.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0.28	513.82	26.47			
20808	抚恤	121.99	121.99				
2080801	死亡抚恤	121.99	121.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65	438.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65	438.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62	280.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02	155.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30		26.3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0.00		2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0.00		2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30		6.3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30		6.30			

213	农林水支出	628.25		628.25			
21301	农业农村	628.25		628.25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0.00		2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608.25		608.2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036.54	7,393.97	1,642.57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738.14	7,393.97	1,344.17			
2140101	行政运行	7,508.66	7,305.53	203.13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2.31		442.31			
2140106	公路养护	22.70		22.7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92.29		192.29			
2140131	海事管理	150.00		15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422.18	88.44	333.75			
21402	铁路运输	99.91		99.91			
21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1		99.91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30.55		30.55			
2140499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	30.55		30.55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7.93		167.93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7.93		167.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37	521.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37	521.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37	521.3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0		18.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0		18.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0		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1	栏次	2	3	31.50	31.5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65.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50	3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53.57	1,253.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8.65	438.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6.30	26.3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28.25	628.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8,948.10	8,948.1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1.37	521.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8.00	18.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65.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65.75	11,865.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865.75	总计	64	11,865.75	11,865.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65.75	9,508.15	2,357.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	15.49	16.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1		10.0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1		10.01	
20133	宣传事务	1.35	1.35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35	1.3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4	14.14	1.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4	14.14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3.57	1,227.11	26.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59	1,105.12	26.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1.30	591.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0.28	513.82	26.47	
20808	抚恤	121.99	121.99		
2080801	死亡抚恤	121.99	121.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65	438.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65	438.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62	280.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	3.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02	155.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30		26.3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0.00		2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0.00		2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30		6.3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30		6.30
213	农林水支出	628.25		628.25
21301	农业农村	628.25		628.25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0.00		2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608.25		608.2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948.10	7,305.53	1,642.57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649.70	7,305.53	1,344.17
2140101	行政运行	7,508.66	7,305.53	203.13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2.31		442.31
2140106	公路养护	22.70		22.7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92.29		192.29
2140131	海事管理	150.00		15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33.75		333.75
21402	铁路运输	99.91		99.91
21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1		99.91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30.55		30.55
2140499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	30.55		30.55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7.93		167.93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7.93		167.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37	521.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37	521.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37	521.3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0		18.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0		18.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00		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11.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0.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54.45	30201	办公费	33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6.46	30202	印刷费	15.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64.18	30203	咨询费	31.20	310	资本性支出	108.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33.05	30205	水费	2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8.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3.82	30206	电费	79.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6.9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5.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9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1.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6.67	30213	维修（护）费	19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7.43	30215	会议费	0.3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14	30216	培训费	3.5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16.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36.1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7.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4.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7.4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11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2.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04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7,139.41						2,36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4.00		144.00	24.00	120.00	20.00	97.57		85.41		85.41	12.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度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备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2181.5万元（收入总计含年初结转和结余315.75万元，支出总计含年末结转和结余227.3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84.46万元，增加11.8%，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划转，人员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1865.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865.75万元，占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1954.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596.59万元，占80.3%；项目支出2357.6万元，占19.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865.7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30.97万元，增长17.1%，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划转，人员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865.7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3%，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730.97万元，增长17.1%，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划转，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865.75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5万元，占0.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53.57万元，占10.5%；卫生健康（类）支出438.65万元，占3.7%；节能环保（类）支出26.3万元，占0.2%；农林水（类）支出628.25万元，占5.3%；交通运输（类）支出8948.1万元，占75.4%；住房保障（类）支出521.37万元，占4.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8万元，占0.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635.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1865.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信访工作“三无”单位创建工作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2021重点项目前期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2020年文明城市创建奖励经费。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1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抚恤金14.14万元与2020年度省绩效考核奖1万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670.15万元，年中追加2020年度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指标37.8万元，支出决算为59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90.3万元，年中追加机动车检验站社会保险经费80.03万元，支出决算为54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及追加的机动车检验站社会保险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1.9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职工死亡抚恤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544.31万元，支出决算为28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划转的由交通事务中心调入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57.8万元。支出决算为155.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人员调动。

11、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公共机构节能补助资金。

12、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船舶污染治理岸电补助经费。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

利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长江禁捕退捕工作配套资金。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8.2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年中追加了“交通发展工作经费”、“交通动力白皮书”、“院内道路等附属设施修缮”及“交通工程第三方检测项目经费”预算。

15、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7278.16万元，支出决算为7508.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人员调入划转经费，以及年中追加“新华桥协调工作经费”与“交通发展工作经费”。

16、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490万元，支出决算为442.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危货智能监管资金按合同约定暂扣质保金，五年后支付。

17、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国省干线公路目标管理考核资金。

18、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92.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支付出错，关账后退票。

19、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15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20、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3.7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船舶污染物收集站点建设补助资金”、“2020年非税超收返还”、“交通专项治理工作经费”、“湘江库区船舶防污治理经费”、“资产清查费”、“‘三无’船舶的处置和补偿经费”。

21、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99.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支付出错，关账后退票。

22、交通运输支出（类）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5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道路运输隐患清零奖补资金。

23、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9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双比双看’大竞赛活动奖励资金”、“城际铁路站场提质改造奖补资金”、“城际株洲站开通仪式专项经费”以及上年收回的存量安排资金“交通发展工作经费”、“株洲港港口总体规划水资源保护专项编制经费”。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529.38万元，支出决算为521.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人员变动。

2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508.1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139.4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5.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2368.7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4.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64万元，支出决算为97.57万元，完成预算的5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加强管理，厉行节约。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金额一致。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2.16万元，完成预算的6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5.46万元，减少3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活动，控制标准节约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2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采购，与上年相比金额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20万元，支出决算为85.41万元，完成预算的7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制定了严格的公务用车管理和使用制度，有效控制了公务车辆的运行和维护费用，与上年相比减少20.14万元，减少19.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减少了公务用车数量，加强了公车管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16万元，占12.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5.41万元，占87.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1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46个、来宾913人次，主要是工作指导、交流与学习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5.4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5.41万元，主要是公务车辆燃油费、车辆保险及维修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9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68.7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8.73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入，相应经费开支增加；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4.47万元，增长25.0%。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入。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为4.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会议费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9%。用于召开全市交通运输工作会议、株洲市高速公路路政管理协作工作联席会议、执法支队队务会议，人数627人，内容为：交通运输工作规划部署、交通行政执法、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研讨等，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2万元、会务用餐费2.87万元、其他费用1.31万元。

二类会议是召开2021年全市交通运输工作会议，人数为115人，经费支出为其他费用1.31万元；三类会议是召开株洲市高速公路路政管理协作工作联席会议，人数为30人，经费支出为会务用餐费0.14万元；执法支队队务会议，人数为58人，经费支出会务用餐费0.28万元；全市科技治超工作会议，人数97人，经费支

出会议场租费0.2万元、会务用餐费0.4万元；农村公路管养、桥梁、安防工作会议，人数142人，经费支出会务用餐费0.8万元；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调度会议，人数93人，经费支出会务用餐费0.5万元；道路运输安全监督工作会议，人数52人，经费支出会务用餐费0.55万元；湖南省公路沿线充电桩调研会议，人数40人，经费支出会务用餐费0.2万元。

培训费年初预算60万元，支出决算为23.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培训费3.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2%。用于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人数288人，内容为事业单位人员在线培训，经费支出9.5万元（含授课费）；用于交通运输统计业务培训，人数48人，内容为交通运输数据统计培训，经费支出1.64万元（含租场费、伙食费、授课费、其他）；用于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人数404人，内容为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教育，经费支出9.7万元（含伙食费、授课费、其他）；用于综合行政执法业务培训，人数64人，内容为交通综合行政执法专业技能培训，经费支出2.32万元（含租场费、伙食费、授课费、其他）；用于开展《公路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交通部管理干部学院培训，内容为《公路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学习培训，人数2人，经费支出0.38万元（含教学费、交通费）。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0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

物支出558.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75.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74.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10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7.1%。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1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9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9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2021年整体支出11954.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596.59万元，项目支出2357.6万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涉及项目36个，涉及资金2357.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

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株洲市交通运输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是财政全额拨款预算管理的正处级行政
机关，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交通运输管理的法律、法规和
方针、政策；组织拟订全市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政策和规范
性文件，统筹公路、水路、铁路、民航、邮政相关规范性文件的
起草工作；负责全市交通运输执法检查和监督；指导全市公路、
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2. 组织编制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承担相关协调工
作；组织拟订全市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行业标准、规
范并监督实施；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有关政策并监
督实施。
3. 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
4. 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
5. 负责提出全市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资金
安排建议，提出市级财政用于交通运输的专项资金安排方案；提
出涉及交通运输的财政、土地价格等政策建议；监督管理公路、
水路有关规费政策的实施，负责交通运输预算资金的申请、拨付
和监管。
6. 负责全市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
7. 负责公路路政、港政、航政管理。

8. 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

9. 拟订全市交通运输科技政策、规划、和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推进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指导全市交通运输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10.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1.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420 人，实有人数 422 人。内设科室 13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科、财务审计科、执法监督科（法制科）、行政审批科、综合规划与计划统计科、基本建设科、养护管理科、运输管理科、地方海事科、安全监督科（应急办公室）、路政管理科、信访科。另设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科。

本部门含 8 个二级机构（含 1 个正处级单位，3 个副处级单位）。下属单位包括：

1. 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
2. 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部门预算不包含）
3. 株洲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4. 株洲市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
5. 株洲市交通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站
6.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资金管理中心
7.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信息中心
8. 株洲市地方铁路管理办公室

二、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预算收入 11865.75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10635.1 万元，调整追加 1230.65 万元。

2021年支出11954.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596.59万元，项目支出2357.6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一)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年初绩效目标：结合“交通强国”战略部署、《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湖南省交通强国试点，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等，2021年在全系统、全行业扎实开展“提质增效年”活动，为“十四五”及远景目标任务开好局、起好步，持续推动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实现公路运输周转量增速、水路运输周转量增速、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营业收入增速、装卸搬运和仓储业营业性收入增速、邮政业务总量增速等主要指标增长与去年基本持平，完成交通固定资产完成60亿元。

(1) 提高交通强市政治站位。围绕“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服务长株潭城市群一体化、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等发展战略，进一步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巩固提升株洲交通枢纽地位。启动并加快打造株洲特色的“三张交通网”（发达的快速网、完善的干线网、广泛的基础网）和“三个示范城”（“交通+产业”示范城、“交通+旅游”示范城、“交通+科技”示范城）。

(2) 重点实施好一批项目。铁路方面：启动两山铁路、株洲西动车所、岳长衡城际复合线、株洲至福州高铁（含衡茶吉铁

路扩容提质)、咸宁至韶关高铁(又拟按蒙华铁路南延项目争取)、株洲至醴陵城际高铁复合通道、长沙至株洲磁悬浮 5 条快轨、三一钢铁城铁路专用线、电厂搬迁项目铁路专用线、铜塘湾港区铁路专用线等项目。公路方面：加快推进醴娄高速、茶常高速(含安仁支线)、岳汝高速隆鑫坳互通、洞株路快速路(北环线 C 段 D 段)、湘江大道二期工程建设。启动“一大六小”旅游环线建设，推进 G356 茶陵浣溪-太英等 40 条干线公路以及路网有效衔接项目建设，实施农村公路“单改双”“白改黑”工程；打造十个(县市区各一个)公路样板工程。站场物流方面：完成醴陵神福港客运站、丫江桥客运站、株洲现代综合物流中心建设；启动株洲站综合客运枢纽、铜塘湾物流园区、长株潭铁路物流园、株洲铁篱农产品冷链物流园区建设；加快各级仓储物流中心建设，持续推动物流行业降本增效。水运方面：完成渌口港一期工程、湖塘港区淦田作业区(大唐华银电厂码头)、湖塘港区朱亭作业区、湖塘港区昭陵作业区、渌水航道改造、新马港区等前期工作及开工建设。

(3) 树立“大交通”理念。完成《株洲市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株洲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株洲港总体规划》《株洲市公路、水路客运发展规划》《株洲市公路水路货运发展规划》，在市级层面实现公、铁、水、航、邮政、管道等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大交通规划、大交通管理、大交通运营”。理顺大交通管理体制，进一步理顺交通事务管理职能，参照其它地州市做法，形成省、市、县交通事务管理的分级分层管理、垂直顺畅衔接；完成各县(市)交通运输部门机构改革，参照市级

交通运输部门做法，加快各县（市）交通运输部门机构改革，实现审批、执法、服务相分离，进一步理顺市、县交通运输管理机制，强化交通运输属地管理责任。

（4）全力推进好一批改革。一是加快城乡客运一体化改革。完成攸县、茶陵县、天元区城乡客运一体化试点验收，打破城乡客运二元制结构，形成以“短途公交为辐射、中长途客运为延伸”的城乡运输服务网络；在其它县（市）区全面推广城乡客运一体化。二是加快交通运输投融资体制改革。完善“政府主导、分级负责、多元筹资、规范高效”的投融资体制，适当增加市级财政支持力度；充分调动县市区和地方工作积极性，多方筹集建设资金；由市级层面推进平台公司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立项目良性循环运行机制，依托平台公司建设交通重点项目，提升重点项目周边闲置土地的利用率，积极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交通重点项目。三是加快交通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改革。大力推动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体制改革，实施标准化、网格化管理，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厘清交通运输部门与相关部门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边界，出台实施尽职免责相关规定，实现安全生产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

（5）确保安全生产稳中向好。一是开展扎实开展“隐患清零”升级行动，严格落实“一单四制”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要求。二是加强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管理，对“两客一危”监控平台进行整合，实现24小时集中高效监管。三是加快推进科技治超体系建设，深入推进非现场执法，加快治超平台和不停车检测系统建设，实现治超平台、治超点、源头企业联网管理全覆盖。四是继续推进“强执法防事故”“平安交通”等专项整治行动，

针对客运市场、危货运输市场开展一系列集中整治行动；扎实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第三方评估。五是扎实做好春运、暑运、黄金周等重点时段和洪涝干旱、雨雪冰冻等特殊气候的保安全保畅通工作。六是抓好交通建设项目的安全施工和工程质量，做到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化、场容场貌规范化、安全管理程序化、培训教育常态化。

2、预算资金执行情况：2021 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 10635.1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指标 2250.53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865.75 万元，执行率为 92.1%。

3、整体绩效完成情况：2021 年本部门完成省厅公路水路投资计划任务 68.5 亿元，为年度目标任务的 208%，排名全省第一；克服新冠疫情等不利影响，完成营业性公路客运量、客运量周转量、水路货运量、货运周转量分别为 2498 万人、11.7 亿人公里、661 万吨、18.5 亿吨公里；完成邮政业务量 17.7 亿元，同比增长 35%，增速排名全省第一；湘江干线非法码头及渡口整治“回头看”排名全省第二；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整治排名全省第三。

(1) 完成株洲智轨一期工程、四个城铁站提级改造、岳汝高速隆鑫坳互通等项目；全速推进醴娄高速、茶常高速、新华桥拆除重建工程、全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续建项目。加强质量安全监管，实现受监项目质量安全监督检查覆盖率和平安工地建设达标率“两个百分百”，全年交通建设项目零事故。积极推进京港澳高速扩容、株洲至韶山高速、沪昆高速金鱼石至醴陵段改扩建和攸县、茶陵、炎陵绕城公路等项目前期工作。向上争取长株潭三市共同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我市多个综合枢纽、渌

水航道和普通公路项目纳入国省“十四五”规划。预计增加我市“十四五”上级补助资金近 150 亿元。

(2)持续打通农村居民出行和资源产业输出“最后一公里”，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1.5 亿元，完成农村公路提质改造 261 公里，配套实施安防工程 355 公里、危桥改造 28 座，启动县乡村三级“路长制”改革，进一步推动农村公路由“线”成“网”、由“窄”变“宽”、由“通”向“好”；倡导打造标准化“四好农村路”，醴陵旅游环线枫林官庄段以全国第二名的成绩获评 2021 年全国“十大最美农村路”七月主题“红色之旅初心路”，天元区石三门大道获 2021 年湖南十大“最美农村路”。

(3)在全国首创“智轨+公交”运营模式，廊道内的通行效率由原来的 18 公里/小时提高到 24 公里/小时，新增及调整 18 条便民公交线路，有效加强了长株潭三市的交通联系，解决了株洲各产业园区交通出行问题。茶陵、攸县、天元区城乡客运一体化试点取得积极成效，攸县率先通过省级验收。深入推进“司机之家”建设，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建立“司机之家” 20 个。

(4) 提前一个月完成省整治办交办我市两批隐患整治任务 183 处和铁路人（车）行通道就近连接道路 19 处、公跨铁桥梁移交 25 处、公铁并行路段防护栏整治移交 272 处，确保“两山”铁路如期顺利开通；协调增加经停武广株洲西高铁站列车 5 趟、长株潭城际铁路株洲站列车 11 对，有效缓解了株洲火车站客运业务暂停的影响；配合铁路部门在地方全面实行铁路“双段长制”，设立各级段长 233 人。

(5) 大力推行政务服务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市本级

依申请类交通运输政务服务清单从 138 项精简至 113 项；19 个事项纳入全市“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政务服务满意度不断提升，全年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4468 件，行政确认事项 9378 件，收到有关企业、群众感谢锦旗 6 幅，感谢信 1 封，办证窗口投诉件全年保持为 0。

(6) 在全省率先承接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职能，形成“交通领域一支队伍管执法”的新格局。在各类专项整治行动中共出动执法人员 4700 余人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800 余起，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40 起，为合法经营者及广大群众营造了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交通环境。

(二) 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项目“海事执法船艇维修、油料费，水上工程安全维护费”金额 150 万元，实际支出 150 万元；“交通建设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金额 40 万元，年中追加 181.3 万元，实际支出 221.27 万元；“涉铁工作经费”金额 100 万元，实际支出 99.91 万元；“数字交通系统运行、维护经费”金额 200 万元，实际支出 192.29 万元；“危货智能监管资金”金额 150 万元，实际支出 106.9 万元；“治超工作经费”金额 120 万元，实际支出 118.83 万元；“湘江库区船舶防污治理经费”金额 180 万元，年中追加 192 万元，实际支出 372 万元。公共专项“东城大道”金额 1000 万元，实际支出 1000 万元；“自然村通水泥路、农村公路建设配套资金”金额 2000 万元，实际支出 2000 万元；“农村公路及“四好”农村路配套资金”金额 1000 万元，实际支出 1000 万元；“国省干线公路绿化”金额 600 万元，实际支出 600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 海事执法船艇维修、油料费，水上工程安全维护项目
项目支出 150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支队水上大队的水上安全
维护和施工水域采取限制通航或单向通航、封航等水上交通管制
措施，确保株洲清水塘大桥水上施工无船舶碰撞施工桥梁等事
故；对上、下游锚泊船舶定期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提示整改，
确保施工水域船舶通航安全和水上施工正常进行；确保全辖区挖
砂、淘金作业船安全生产。通过对海事船艇日常维护，确保了水
上安全监管工作的正常开展，特别是抗洪抢险期间，为保护人民
生命、财产安全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2) 交通建设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项目

项目支出 221.27 万元，主要是用于在建交通建设项目的质
量检测，以确保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减少环境污染与工程事故的
发生。目前，交通建设工程第三方抽检覆盖率已达 95% 以上。

(3) 涉铁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 99.91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城际铁路株洲站开通，
与株洲火车站改建项目的组织和协调工作。通过与广铁集团定期、
多次对接与研究，年度涉铁项目均按进度完成。火车站改建
项目的完成将带动长株潭城市群经济发展，优化居民出行品质，
提升城市环境及品味，提高居民生活的幸福指数。

(4) 数字交通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支出 192.29 万元，主要是根据系统信息化建设发展来
制定和实施的，包括数字交通项目维护、视频监控路线租赁、软
件开发以及智能化办公四个子项目。通过四个项目的相互协调，

打造覆盖全市的现代化数字交通。全面提升交通运输行业决策分析能力、运行保障能力、安全应急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大力推进现代交通运输业发展。智能监控平台包括：海事、两客一危、公交、平安城市、治超、出租汽车。达到了降低运输司机运营成本、交通运输行业管理成本、公众出行的时间成本的绩效目标，强化了市场监管，促进了节能减排。使乘客投诉能得到及时妥善的处理，保证了司机和乘客双方的利益。

（5）危货智能监管项目

项目支出 106.9 万元，项目用于给全市所有危货车辆安装车载智能视频监控装置，并接入省“两客一危”车辆智能监管平台。除因疫情原因部分在省外无法返回的危货车辆外，2021 年已完成省内 1004 台危货车辆的智能监控装置安装，合格率 100%。由此加强了危货车辆运输的监管力度，大大降低了车辆超速、违规驾驶等行为，提升了危货运输的安全指数。

（6）治超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 118.83 万元，主要用于普通公路与高速入口超限超载车辆治理工作。2021 年度共查处违法超限超载车辆 5199 台、查处非法改(拼)装货车 3651 台，非现场处理超限违法行为 1275 起。普通公路超限超载率控制在 1% 以内，高速入口超限超载率控制在 0.5% 以内。主要国省干线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得到了有效控制，货源单位依法经营意识显著增强，非法改装货车上路行驶现象明显减少。

（7）湘江库区船舶防污治理项目

项目支出 118.83 万元，主要是根据株湘江办发〔2014〕1

号为立项依据，通过委托株洲市明洁船舶服务有限公司对湘江干线船舶垃圾及油污水进行收集转运，确保水环境安全。2021年完成了88公里湘江水域船舶油污水和生活垃圾的收集转运，杜绝了船舶向水体倾倒船舶垃圾、无合理理由拒交船舶污染物、排放洗舱水、排放未达标的油污水或生活污水、油污水和化学品洗舱水非法转运处置的现象，使得湘江干线基本无船舶违法行为，提升了船户的生活品质。

（8）东城大道项目

项目支出1000万元，主要用于东城大道建设尾款结算，东城大道已于2019年完成32公里的建设，现已完成竣工验收，且验收合格。

（9）自然村通水泥路（含提路况、清水沟）市级配套资金

项目支出2000万元，主要用于1830公里自然村通水泥路的建设。年内已全面完成计划任务，路面建设均达到宽度 ≥ 3.5 米、路面厚度 $\geq 18\text{cm}$ 的验收标准。自然村通水泥路建设项目不仅提高了老百姓的出行品质、优化了路网结构，也提高了地方经济发展水平。

（10）农村公路及“四好”农村路配套资金

项目支出1000万元，主要用于年报内11522.36公里农村公路的养护及“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工作。2021年度内农村公路计划里程数均已按标准养护到位，公路通行品质良好，提升了居民出行的安全保障，沿线生态也得到良好的保持。

（11）国省干线公路绿化项目

项目支出600万元，主要用于辖区内743公里国省干线未绿

化路段的人工绿化，项目自 2019 年 4 月启动，至 2021 年 12 月完成。现已完成计划里程内 100% 绿化覆盖及 100% 成活率。项目的实施对当地打造绿化生态廊道，促进旅游发展起到了推进作用，改善了沿线生态环境，提升了当地居民生活及人文品质。

2. 年中追加项目“社会保险经办专项经费” 26.47 万元，实际支出 26.47 万元；“信访工作“三无”单位创建” 5 万元，实际支出 5 万元；“道路运输隐患清零奖补资金” 30.55 万元；实际支出 30.55 万元；“城际株洲站开通仪式专项资金” 22.5 万元，实际支出 22.5 万元；“双比双看”大竞赛活动奖励资金 1 万元，实际支出 1 万元；“交通发展工作经费”为结转上年资金 102.45 万元，实际支出 102.45 万元；“长江禁捕退捕工作配套资金” 20 万元，实际支出 20 万元；“株洲港港口总体规划水资源保护专项编制经费” 30 万元，实际支出 29.99 万元；“船舶污染物收集站点建设补助资金” 50 万元，实际支出 50 万元；“船舶污染治理” 6.3 万元，实际支出 6.3 万元；“第二批交通专项治理工作经费” 21.7 万元，实际支出 21.69 万元；“2021 重点项目前期经费” 100 万元，实际支出 10.01 万元；“公共机构节能补助资金” 20 万元，实际支出 20 万元；“新华桥协调工作经费” 83 万元，实际支出 3.13 万元；“交通事业发展经费（含疫情、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260 万元，实际支出 259.98 万元；“交通助力白皮书” 58 万元，结余结转 58 万元。“院内道路等附属设施修缮” 167 万元，实际支出 167 万元；“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18 万元，实际支出 18 万元；“资产清查费” 15 万元，实际支出 15 万元；“城际铁路站场提质改造奖补资金”

12万元，实际支出12万元；“企业改制经费”10万元，结余结转10万元；“国省干线公路目标管理考核资金”39万元，实际支出22.7万元；“信创产品替代工程专项经费”20.7万元，结余结转20.7万元；“三无船舶的处置和补偿经费”50万元，实际支出50万元；“疫情防控应急资金”10万元，结余结转10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险经办专项经费 0 为通过我局特设账户上缴财政返还的我局下属单位株洲市机动车检验站社会保险费用，是按照株洲市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工作推进小组《株洲市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有关问题补充操作办法》的要求，由株洲市机动车检验站将代缴社会保险费全额上缴国库，再由对口业务科室将审核后的社保费以追加经费形式拨付到主管部门预算指标。

(2) 信访工作“三无”单位创建专项是根据《关于表彰2020年全市信访工作“三无”单位创建活动先进单位的通报》(株信联发〔2021〕2号)文件，用于市直单位A类部门单位考核先进的表彰。我局始终深化“三无”创建，抓实治理和化解，不断加强基层基础建设，为践行高质量信访持续发力。

(3) 道路运输隐患清零奖补资金为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度全省农村客运和出租车行业油价补贴资金及第一批省统筹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20〕51号)文件中安排的专项资金，用于道路运输隐患整治工作，项目资金总额为60万元，于2020年下达，2020年支出29.45万元，2021年结转结余资金30.55万元。

(4) 城际株洲站开通仪式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城际株洲站

的开通仪式。费用包括对城际株洲站临时候车大厅的布置和宣传，以及对开通仪式的筹备工作。城际株洲站已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顺利开通。城际铁路实行公交化运营，平均开行间隔时间缩短至 20 分钟，大大节约了老百姓的出行时间与成本，优化了居民的出行方式。

(5) 双比双看”大竞赛活动奖励资金是根据《中共株洲市委办公室、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比双看”大竞赛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株办〔2020〕27号和株洲市“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工作简报(2020年底15期)，我局获得的“比全年任务、看完成进度”工作的奖励。次活动不仅促进了项目建设和主要经济指标的完成，更激励了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6) 交通发展工作经费为结转的上年度项目结余资金，包括"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 14.46 万元、重大项目前期经费 73.2 万元、醴茶铁路恢复客运工作经费 14.79 万元。(详见 2020 年度绩效自评)

(7) 长江禁捕退捕工作配套资金为我局用于长江禁捕退捕的相关工作配套经费，主要用于支付专项行动的船舶油料、维修费用及趸船值班支出。此专项工作的开展对保护长江生物种群资源、维持长江整体生态平衡、缓解长江生物资源衰退和生物多样性下降起到了积极作用。

(8) 株洲港港口总体规划水资源保护专项编制经费为结转上年度此项目结余资金，此专项资金用于株洲港总体规划项目对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的环评评审费。因株洲市港口总体规划的环评批复是电厂搬迁项目建设的重要前置条件，2020 年 9 月

省自然资源厅和规划厅组织了株洲港港口总体规划环评评审会，由于我市 70% 的码头均在水产资源保护区范围之内，因此按专家提出的需补充水产资源保护专项论证要求，补充开展了株洲港总体规划项目对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审查。

(9) 船舶污染物收集站点建设补助资金与三无船舶的处置和补偿经费均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江经济带建设、长江十年禁渔系列指示批示精神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工作的意见》精神，开展的涉渔“三无”船舶处置工作，2021 年我市城区“三无”船舶取缔工作全部整治到位。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与市城区四家社会团体所属的 7 艘“三无”船舶均签订补偿协议，补偿款经财政审核认定，并商市财政局将此两专项用于此四家社会团体所属的 7 艘“三无”船舶的处置及补偿。

(10) 船舶污染治理，此专项用于长江经济带运输船舶岸电系统受电设施改造。船舶靠岸或锚泊期间，停止使用船舶柴油机发电机，改用陆地电源向船载电力系统供电，此次岸电系统改造，达到零油耗、零排放、零噪音环保标准，优化了水域环境，保护了湘江水资源，提升了船户的生活品质。

(11) 第二批交通专项治理工作经费，为 2020 年专项整治行动结余资金，是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对铁路安全环境、湘江干线非法码头及渡口、交通问题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工作的要求，2021 年我局用于第三批普通铁路安全环境专项整治的工作经费。

(12) 2021 重点项目前期经费，主要用于智轨一期工程、新华桥拆除重建工程及两山铁路的前期工可方案研究工作，各项

目均已达到前期编制要求，项目建成后将促进沿线经济和社会的发展。

(13) 公共机构节能补助资金是根据市机关事务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公共机构节能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株管发〔2020〕28 号)由财政下达的补助，用于对局机关办公楼院内 1379 米镀锌水管更换为经久耐用的 PPR 管，使单位建筑面积耗能、人均综合耗能达到国家示范单位标准。

(14) 交通事业发展经费(含疫情、自然灾害风险普查)、院内道路等附属设施修缮、2018 工程质量第三方检测、交通运力白皮书均为根据市人民政府对《株洲市财政局关于使用干线公路省级补助结余资金支持交通运输事业发展的请示》(株财〔2021〕159 号)批示下达资金。其中：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60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全市管养的 13437.44 公里的公路进行风险普查工作，其中普通国省道 1915.084 公里，农村公路 11522.36 公里。工作内容包括公路承灾体普查日常数据审核、现场核查、动态报告并编制《株洲市公路承灾体普查工作报告》、《株洲市公路承灾体普查技术报告》、《株洲市公路承灾体成果分析报告》及《株洲市公路承灾体普查数据质量检查报告》，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普查数据成果质检核查通过率在 95% 以上，年内均已按目标完成普查任务，确保了公路路况及行车安全指数；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200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期间安排的赴长沙黄花机场负责转运涉外和高风险地区旅客的商务快客专车租赁、各站场与高速路口防疫工作支出及防疫物资的采购，专车租赁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做到了“点对点”运输服务保障，及时有效的控制了疫情的扩散，各站场、高速路口安排工作人员 24 小时值班值守，积极助力我市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保障了市民的健康与安全；院内道路等附属设施修缮 167 万元，经发改委批复，用于对交通运输局院内，包括对原有砖砌停车场、砼道路实施改造并加罩改性沥青混凝土，对路沿石及花坛、井盖进行修复，边沟清理，车位普通标线等，院内道路修缮面积约为 9581.64 平方米，停车场面积约为 2020.31 平方米，项目的实施解决了交通局院内部分设施的陈旧及破损情况，改善了工作人员的办公环境；交通运力白皮书 58 万元，主要用于编制《株洲市城市运力发展白皮书》，开展运输市场调研，综合对城市火车、公交、智轨、出租汽车、危货运输、道路客运、城市共享出行等运力需求经行分析与评估，着重解决出租车（网约车）、客运、危货运输的运力科学投放等问题，以结论性文本的方式给道路运输交通管理工作提供决策支撑，促进行业改革与转型升级。由于项目申请时间较晚，招投标程序尚未完成等问题，2021 年度内此项目尚未完成。

(15)新华桥协调工作经费为株洲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株府阅〔2021〕36 号）新华桥拆除重建项目调度会议纪要的会议精神，由新华桥拆除重建项目建设管理费中安排的用于新华桥协调办的工作经费。通过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与协调办多次跟广铁集团的对接，推进了新华桥拆除重建项目工程进度，工程预计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竣工通车。

(16)城际铁路站场提质改造奖补资金是用于城际铁路站场提质改造的专项资金，我局负责城铁站改的前期方案研究，此项

目经费为设计和造价咨询费用。此次提质改造完善了站点站前广场的建设和公交、出租、社会停车场等基础设施建设，更新规划了直达站点公交线路、公交及出租车通道、公共自行车租赁点等配套设施，新增和优化了站场标志标牌，明确了各相关单位日常管理的主体责任及考核机制，加强了宣传与引导。城际铁路自建成通车，加速了长株潭交通一体化，推动了沿线站点及周边产业发展，此次升级改造的完成，更进一步优化了市民的出行体验。

(17)国省干线公路目标管理考核资金用于全市 900.2 公里国省干线公路的目标考核，全市国省干线路况优良路率达到 90% 以上，沿线绿化率提高，地方经济发展增进，百姓的出行品质有保障。

(18)资产清查费是通过财政资产管理科批准，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8 号）、《株洲市财政局转发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合适管理办法〉的通知》（株财发〔2016〕6 号）文件要求，用于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我局涉改机构在改革过程中产生的资产调配变动、达报废年限或条件需处置资产等进行规范和清查，内容包括对各类资产实施清查、盘点和审计核实，并进行经济鉴证。此次清查达到了规范单位资产管理、客观真实准确反映本单位资产及财务状况的目的。

(19)企业改制经费、信创产品替代工程专项经费、疫情防控应急资金均因指标下达较晚，且部分项目周期跨年度，故专项资金暂未使用。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存在的问题

- 1、预算绩效目标及资金支出科目的设定应更科学合理；
- 2、各项目相关业务科室需强化项目绩效的责任意识，加深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与理解。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参照往年执行数据与项目绩效评价结论，确保指标设置的合理性与目标执行的高效性；
- 2、加强财务部门与业务部门的协同作用，充分交流沟通，科学合理的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 3、增强绩效理念，强化预算支出管理责任。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合计	10635.1	12885.63	11865.75	10	92.10%	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35.1	12885.63	11865.7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提高交通强市政治站位，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二、重点实施一批项目：铁路方面启动两山铁路株洲西动车所、几条城际复合线及铁路专用线等项目。公路方面加快推进醴娄高速、茶常高速等工程建设。站场物流方面完成醴陵神福港、丫江桥等客运站建设。水运方面完成渌口港一期、淦田作业区、新马港区等前期工作；三、完成《株洲市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株洲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株洲港总体规划》《株洲市公路、水路客运发展规划》《株洲市公路水路货运发展规划》；四、加快城乡客运一体化改革，加快交通运输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快交通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改革。</p>			<p>全年完成省厅公路水路投资计划任务 68.5 亿元，为年度目标任务的 208%，完成营业性公路客运量、客运量周转量、水路货运量、货运周转量分别为 2498 万人、11.7 亿人公里、661 万吨、18.5 亿吨公里；完成邮政业务量 17.7 亿元，同比增长 35%，完成株洲智轨一期工程、四个城铁站提级改造、岳汝高速隆鑫坳互通等项目；完成农村公路提质改造 261 公里，配套实施安防工程 355 公里、危桥改造 28 座，启动县乡村三级“路长制”改革，醴陵旅游环线枫林官庄段以全国第二名的成绩获评 2021 年全国“十大最美农村路”七月主题“红色之旅初心路”，天元区石三门大道获 2021 年湖南十大“最美农村路”。在全国首创“智轨+公交”运营模式，廊道内的通行效率由原来的 18 公里/小时提高到 24 公里/小时，新增及调整 18 条便民公交线路，完成省整治办交办我市两批隐患整治任务 183 处和铁路人（车）行通道就近连接道路 19 处、公跨铁桥梁移交 25 处、公铁并行路段防护栏整治移交 272 处，确保“两山”铁路如期顺利开通，完成高铁、城铁站场升级改造，增加经停武广株洲西高铁站列车 5 趟、长株潭城际铁路株洲站列车 11 对，配合铁路部门在地方全面实行铁路“双段长制”。</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湘江库区船舶防污治理	88 公里湘江水域船舶油污水和生活垃圾的收集转运	完成	20	19	

(50分)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	在建项目年度任务	株洲智轨一期工程、四个城铁站提级改造、岳汝高速隆鑫坳互通	完成			
			农村公路提质改造	261 公里	完成		
			配套实施安防工程	355 公里	完成		
			危桥改造	28 座	完成		
			开展交通运输专项整治行动	开展交通运输专项整治行动	出动执法人员 4700 余人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800 余起，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540 起		
		协调铁路客运	县乡村三级“路长制”改革	启动	完成	20	19
			高铁站、城铁站提质改造	规范导示系统、增设标识牌、配套服务设施	完成		
			增加经停武广株洲西高铁站列车、长株潭城际铁路株洲站列车	增加经停武广株洲西高铁站列车 5 趟、长株潭城际铁路株洲站列车 11 对	增加经停武广株洲西高铁站列车 5 趟、长株潭城际铁路株洲站列车 11 对		
			取缔管辖水域“三无”船舶	完成 7 艘“三无”船舶取缔	完成		
			省整治办交办隐患整治任务	完成省整治办交办隐患整治任务	隐患整治任务 183 处，铁路人（车）行通道就近连接道路 19 处、公跨铁桥梁移交 25 处、公铁并行路段防护栏整治移交 273 处。		
		“两山”铁路如期开通	如期开通	完成	10	10	
			2021 年 1 月 26 日	如期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自然村通水泥路	提高了地方经济发展水平	完成	30	28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	守好交通运输疫情防控	完成，未发生一例通过交通运输本地外溢、外地输入和城区向县域扩散的情况。						
		湘江库区船舶防污治理	保护湘江水资源	完成，无水污染事件发生						
		“四好农村路”建设	推动农村公路由“线”成“网”、由“窄”变“宽”、由“通”向“好”	醴陵旅游环线枫林官庄段获评2021年全国“十大最美农村路”七月主题“红色之旅初心路”						
			船舶岸电系统受电设施改造	达到零油耗、零排放、零噪音环保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老百姓出行品质	优化	完成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出行满意度	95%以上	完成	5	5			
			疫情期间货车司机对核酸检测专场的满意度	100%	完成，确保了货车司机核酸检验“快检快出”。	5	5			
总分					100	95.2	等级：优			